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3日以传真、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6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洪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管等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本次会议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8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等原因，公司将回购注销 925,589 股已获授但尚未具有解锁条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149,325,348 股减至 1,148,399,759 股，注册资本由 1,149,325,348 元减至 1,148,399,759 元。

以上事项需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工商变更等相关手续。具体修改内容对照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49,325,348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48,399,759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共计 1,149,325,348 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共计 1,148,399,759 股。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7 日